

池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挂 牌 出 让 公 告

池贵自然资规挂告字[2025]9 号

经池州市人民政府批准，池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 3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（见下表）

宗地编号	地块名称或位置	拟出让面积(m²)	用途	规划设计主要指标			出让年限(年)	起始价(万元)	竞买保证金(万元)	加价幅度(万元/次)	不动产单元号	备注	估价报告备案号
				容积率	建筑密度	绿地率							
池高新2025007号	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GX-04-25-01地块	26406.5	工业用地	≥1.6	≥40%	≤15%	50	642	321	25	341702020001GB10067W00000000	标准地	3403425BA0063
池高新2025008号	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西区）XQ-04-02地块	26534	工业用地	≥1.4	≥40%	≤15%	50	640	320	25	341702014015GB80454W00000000	标准地	3403425BA0064
池高新2025009号	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西区）XQ-11-02地块	19781	工业用地	≥1.6	≥40%	≤15%	50	477	239	20	341702014015GB80453W00000000	标准地	3403425BA0064

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（除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外），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，也可以联合申请。

三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。

四、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，见挂牌出让文件。申请人可于 2025 年 8 月 4 日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（法定工作日内）到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获取出让文件。

五、申请人可于 2025 年 8 月 4 日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（法定工作日内）到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按要求提交书面申请，并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。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（以到账时间为准）。

经审查，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，具备申请条件的，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在 2025 年 8 月 22 日 17 时 30 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六、挂牌时间及地点

挂牌时间：2025 年 8 月 18 日 8 时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15 时 30 分。

挂牌地点：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（池州市清风西路 129 号）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

（一）以下地块以“标准地”方式挂牌出让，出让地块的“标准地”控制性指标情况如下：

宗地编号	标准地指标				
	容积率	投资强度或亩均税收		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(吨标煤/万元)	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(吨/万元)
		固定资产投资强度(万元/亩)	达产后亩均税收(万元)		
池高新 2025007 号	不低于 1.6	不低于 200	不低于 20	不高于 0.27	不高于 0.8
池高新 2025008 号	不低于 1.4	不低于 200	不低于 20	不高于 0.588	不高于 2
池高新 2025009 号	不低于 1.6	不低于 200	不低于 20	不高于 0.27	不高于 0.8

(二) 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邮寄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及口头竞买申请。

(三) 挂牌时间截止时,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,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。竞得人在竞买成交后须当场与出让人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,在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后的 30 日内与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工业项目用地投入产出监管合同》。

八、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

联系地址: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

联系电话:0566-2816905、18225744471

联系人:孙先生

开户单位:池州市贵池区财政局

开 户 行：徽商银行池州长江路支行

帐 号：2310101021000005987

查 询 网 址：中 国 土 地 市 场 网
(<http://www.landchina.com>)

池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

2025 年 7 月 29 日